第一章 概述

第一条 为了维护猪八戒网公平、和谐的商业氛围，推动非实物交易的繁荣，保障交易双方的合法权益，维护猪八戒网正常运营秩序，公平、公正的分配雇主基于需求托管的赏金，根据《猪八戒网服务协议》和《猪八戒网服务规则》，制定本规则。

第二条 本规则适用于雇主向猪八戒网托管赏金的支付与分配。

第二章 赏金支付

第三条 赏金，雇主在猪八戒网上发布需求，并承诺知识工作者完成工作后愿意支付的资金金额。

第四条 赏金分配方式

一、单人独享赏金：发布需求的赏金分配方式之一，指雇主在发布需求时，选择唯一知识工作者或其提供的稿件、作品、解决方案作为最终中标对象且该知识工作者一人独享赏金。

二、多人分享赏金：发布需求的赏金分配方式之一，指雇主在发布需求时，确定多个知识工作者或其提供的稿件、作品、解决方案为中标对象，且按照预设比例进行多人分配赏金。注意：雇主发布时可按需求设定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的赏金分配比例和人数。

第五条 赏金支付规则

一、当符合下列条件时，雇主点击同意支付，猪八戒网系统自动将赏金支付给知识工作者：

（一）交易已完成，服务约定的工作内容（比如源文件、最终稿件等）交付完毕（工作内容是否交付完毕由雇主自行确定，平台有权利但无义务进行核查）；

（二）无知识工作者对该需求表示异议，或者虽有异议但已经处理完毕；

（三）中标或获赏稿件；

（四）交易不涉及违法违规。

二、雇主选标后未进行确认付款的，若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猪八戒网将视为雇主默认同意支付赏金给知识工作者，并进行赏金支付：

（一）自知识工作者确认完成工作进行催款起满七天；

（二）知识工作者催款后，雇主未选择拒绝支付；

（三）无知识工作者对该需求表示异议，或者虽有异议但已经处理完毕；

（四）中标稿件三天公示期已届满（招标订单除外）；

（五）交易不涉及违法违规。

三、雇主可以根据自己与知识工作者的约定进行分期支付；每次支付的金额不得低于50元，但剩余应支付金额小于50元时，则支付金额小于50元。

四、多人分享赏金中，雇主选完所有奖项且公示期结束后，将按照既定奖项分别支付所获奖项对应的赏金给知识工作者。

第六条 技术服务费扣除规则

若有知识工作者在比稿需求中中标，猪八戒网直接从赏金中扣除技术服务费，中标知识工作者将获得扣除技术服务费后的赏金作为报酬。技术服务费将根据知识工作者在该订单所属类目或专场下的会员等级对应技术服务费特权收取，无技术服务费特权则统一按知识工作者收入的20%收取。

比稿类需求设置中标后，猪八戒网直接从赏金中扣除技术服务费，若之后发生因交易纠纷或双方协商涉及到退款的举报，技术服务费不予退还。

雇佣、购买服务和招标交易模式下的订单成交时（含部分成交），对于非普通卡会员知识工作者，猪八戒网有权根据不同会员等级按照成交金额的2%-20%（特殊类目将按特殊的技术服务费比例进行收取）向知识工作者收取技术服务费；对于普通卡用户知识工作者，猪八戒网有权按照成交金额的20%（或特殊技术服务费比例）向知识工作者收取技术服务费。若之后发生交易纠纷或双方协商涉及到退款的举报，技术服务费不予以退还。

第七条 退还赏金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雇主可以申请退还已托管的赏金：

一、需求投标期结束后，没有知识工作者参与，雇主可以申请退款；

二、在交易过程中，如双方无法继续交易时，雇主可发起退款申请（知识工作者需在3天内回应，逾期未回应则将视为知识工作者默认退款申请，系统将自动退款给雇主）；

三、多人分享赏金的付费需求，若参与人数少于奖项个数导致无法选满的，剩余奖项的赏金退还雇主。

第三章 弃选需求赏金支付

第八条 雇主弃选需求指在比稿或计件交稿中，雇主作弊或者超期未选标、放弃选标等非正常原因，导致无法正常选标完结的需求，包括比稿单人、比稿多人中标及计件三种类型。

第九条 比稿单人/多人中标弃选需求系统选标指由猪八戒网根据本规则选出雇主弃选需求的中标稿件的过程。

一、比稿单人/多人中标弃选需求，系统选标的开启时间是需求选标期结束后72小时内由系统自动开启。

二、比稿单人/多人中标弃选需求，系统选标具体规则如下：

（一）所有被淘汰的，被屏蔽的稿件，不具有系统选稿参选资格。

特别说明：若雇主在淘汰所有稿件后，剩下稿件没有有效稿件存在，网站将对淘汰稿件进行复核，如果稿件符合需求要求，将取消淘汰。

（二）一个帐号在同一订单下提交多个有效稿件时，只有第一个有效稿件具有系统选稿参选资格。

（三）每个弃选订单，根据系统选稿可分配金额决定可中标知识工作者数，一个订单最终系统选稿获赏知识工作者不超过50人。为避免被系统选稿选中的知识工作者在雇主要求开票时因快递发票产生的费用造成亏损，系统选稿每个入选稿件赏金一般情况下不低于50元。若低于50元可分配金额的订单开启系统选稿，则只选1人获赏。

（四）订单开启系统选稿时，所有该订单下具有参选资格的知识工作者账号根据排序因子计算的综合得分进行排序，根据第3条确定的获赏人数，按顺序从高到低依次设置中标。主要排序因子如下：

1、雇主主动选标中标率

2、知识工作者比稿好评率

3、稿件备选率

4、稿件淘汰率

5、系统选稿收入

7、会员等级

8、保障金足额率

9、纠纷率

10、诚信度

网站将持续根据系统选稿运行结果，调整优化系统选稿因子权重，以营造良好的比稿交稿环境。

三、公示：弃选需求选出获赏作品后，将直接进入公示期；若公示期内获赏作品被举报并且被判成立，则取消该稿件的中标资格，重新进行系统选标，重新进入公示。

四、打款：公示结束后，无异议的作品，将按正常交易流程进行打款。

五、评价：系统选标打款后，系统默认好评，知识工作者按正常交易规则获得成长值。

第十条 计件需求系统选标指由猪八戒网根据本规则选出雇主弃选需求的中标稿件的过程。

计件需求弃选需求合格稿件产生条件：补齐雇主需要数量的合格稿件后，按照需求原有分配方式执行。

一、凡具有系统选标资格的投标知识工作者，其提交稿件，按照知识工作者的交稿时间先后，依次进行系统选标（系统选标资格：诚信度，主动中标率，成长值等相关权重因子）；

二、若未审核稿件数量超过雇主需求数量，将按雇主需求数量选满为止，超出部分的稿件将不再进行支付；

三、若未审核稿件数量不足雇主需求数量时，在对已选出稿件进行支付后，未分配的需求赏金将退还给雇主。

第十一条 若雇主已选择部分中标稿件，则保留原中标稿件的赏金分配，剩余需求赏金将按照弃选需求选出中标稿件并进行分配。

第十二条 若知识工作者能证明雇主已经使用其稿件，经网站核实后将直接改选该名知识工作者中标。

第十三条 雇主弃选需求，雇主不享有系统选标获赏稿件的使用权和所有权，知识工作者无须交付源文件。

第十四条 若知识工作者提交的稿件进行了加密处理，该稿件的作者将无权获得弃选需求赏金分配资格。

第十五条 弃选需求进行系统选标且赏金支付后，用户再提出异议的，猪八戒网不予受理。

第四章 附则

第十六条 生效时间

本规则自发布之日起，公示七天后无异议则生效。

第十七条 规则适用

猪八戒网雇主的赏金支付行为发生在本规则修订生效以前的，适用当时的规则；赏金支付行为发生在本规则修订生效以后的，适用本规则。